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Technology Venture Company Limited
香港科技探索有限公司

(前稱 Hong Kong Television Network Limited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7)

更改公司名稱

及

更改股份簡稱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中英文名稱已由「Hong Kong Television Network Limited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更改為「Hong Kong Technology Venture Company Limited 香港科技探索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起生效。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HKT V」更改為「HK TECH VENTURE」，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香港電視」更改為「香港科技探索」，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1137」維持不變。

茲提述香港科技探索有限公司（前稱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改本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繼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更改本公司名稱後，香港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批准本公司中英文名稱由「Hong Kong Television Network Limited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更改為「Hong Kong Technology Venture Company Limited 香港科技探索有限公司」（「新名稱」），並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證明書。因此，更改本公司名稱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生效。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英文股份將由「HKTV」更改為「HK TECH VENTURE」，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香港電視」更改為「香港科技探索」，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1137」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不會影響本公司現有證券持有人之任何權利，亦不會影響本公司日常業務運作及財務狀況。所有已發行並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本公司現有證券證書將繼續作為有關證券之法定所有權憑證，本公司現有股票證書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本公司不會有任何以本公司已發行之現有證券證書免費換領印有新名稱之新證券證書之安排。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日起，任何本公司新證券證書將以新名稱發行。

承董事會命
香港科技探索有限公司
主席
張子建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子建先生（主席）、王維基先生（副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黃雅麗女士（集團財務總裁）、劉志剛先生（行政總裁(國際業務)）及周慧晶女士（行政總裁(香港)），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漢英先生、白敦六先生及麥永森先生。